

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 基层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问题线索征集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基层行政执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根据上级统一部署，现决定在明溪县范围内开展基层行政执法文化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为广泛收集问题线索，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整治重点

本次专项整治聚焦基层行政执法文化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征集以下方面的问题线索：

（一）执法不规范问题

1. 执法程序不合法、不规范，未按规定出示执法证件、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等。
2. 执法文书不规范，未按规定制作、送达执法文书。
3. 执法过程中存在随意性、选择性执法等问题。

（二）执法不作为、乱作为问题

1. 对违法行为不依法查处，存在“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现象。
2. 滥用职权，超越法定权限执法，甚至以权谋私、徇私枉法。
3. 执法过程中存在吃拿卡要、刁难群众、推诿扯皮等行为。

（三）执法态度粗暴问题

1. 执法过程中态度生硬、语气粗暴，甚至侮辱、殴打当事人。

2. 执法过程中存在简单粗暴、机械执法等问题，损害群众合法权益。

（四）执法不公、选择性执法问题

1. 执法过程中存在偏袒特定对象、选择性执法等问题。

2. 执法过程中存在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等问题。

（五）执法扰民问题

1. 执法过程中存在过度执法、重复执法等问题。

2. 执法过程中存在扰民行为，影响群众正常生产生活。

（六）其他突出问题

其他涉及基层行政执法文化领域的突出问题。

二、征集范围

本次问题线索征集面向全社会。

三、征集方式

为便于广大群众反映问题，我们提供以下问题线索征集方式：

1. 来信举报

地址：福建省明溪县雪峰镇河滨南路 522-1 号

邮编：365200

2. 来访举报

地址：福建省明溪县雪峰镇河滨南路 522-1 号

受理时间：工作日（周一至周五）

3. 电话举报

举报电话：0598-2813678

受理时间：工作日（周一至周五）

四、注意事项

1. 反映问题要真实

请提供真实、具体的问题线索，包括时间、地点、涉及人员、具体问题等，尽量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如照片、视频、录音、书面材料等）。

2. 保护举报人权益

我们将严格保密举报人信息，依法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对故意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的行为，将依法追究责任。

3. 问题线索受理时限

本次问题线索征集自 2025 年 8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逾期不再受理。

五、联系方式

如对本次专项整治工作有任何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们：

电话：0598-2813678

地址：福建省明溪县雪峰镇河滨南路 522-1 号

我们真诚欢迎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踊跃提供问题线索，共同推动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法治化，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执法环境。

特此公告。



